

榆林市第三医院 软件产品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SCZD2025-JT-3217-001

项目名称：榆林市第三医院(榆林市传染病医院)DRG 病种管理系统项目

甲方（产品采购方）：榆林市第三医院(榆林市传染病医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海南鹰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3) 乙方提供现场及非现场（电话、E-MAIL、远程协助）等服务方式为甲方提供问题解答、系统功能应用培训、免费系统升级、配置及维护服务。

(4) 技术服务期内，乙方安排专人负责日常技术支持，保障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5) 甲乙双方应相互配合，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确保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系统高效使用。

第二条 采购标的交付及技术服务

2.1 标的交付及服务地点：根据项目进度，双方协商指定。

2.2 技术服务期限：采购产品（管理系统）安装部署完成并验收通过后，乙方应提供三年的免费技术服务，双方确认并同意自验收确认书签署之日起算。

2.3 免费服务期限届满后，甲方如需乙方继续提供系统升级、技术支持或技术运维服务的，双方可另行签订技术（运维）服务合同。免费服务期限届满后，双方没有签订技术（运维）服务合同的，乙方不再向甲方提供软件系统升级、技术支持和技术运维等相关服务，但甲方仍可继续使用已经安装部署的软件系统。

2.4 服务质量及交付期限要求：

(1) 签订合同且甲方提供服务器后，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安装部署，并启动医院 HIS 系统实施对接工作。

(2) 在甲方 HIS 服务商完成系统接口开发并正常试运行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人员的操作培训并正式上线运行。

(3) 技术服务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电话、微信等交流方式，针对甲方提出的业务问题，乙方应当天内给予答复。

4.1 货款支付

第一期：合同签订产品到场后支付(大写)肆拾伍万元整，小写 (¥450000.00 元)。

第二期：产品安装、调试、培训合格后支付(大写)伍拾万元整，小写 (¥500000.00 元) 。

第三期：合同履行结束后，信息化软硬件运行良好，无重大质量问题，支付(大写)玖万玖千元整，小写(¥99000.00 元)。

结算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普通发票给甲方。

(6) 免费技术服务期结束前一个月内，双方可另行签订书面的技术运维服务合同，甲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向乙方支付年度运维费用，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运维服务。双方未签订书面技术运维服务合同的，免费技术服务期限届满后，乙方不再继续提供运维服务。

4.2 发票开具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及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若乙方不按期提供足额有效的发票，或乙方变更账户信息但未提前通知甲方而导致的付款延迟，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充分认识到提供发票的重要性，确保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以便甲方能够顺利进行资金支付审批流程。

4.3 甲方开票信息及乙方收款账户

(1) 甲方开票信息

客户名称：榆林市第三医院(榆林市传染病医院)

纳税人识别号：12610800MB2975127Y

(4) 泄密责任：由乙方责任导致泄露的内容而引起的一切法律纠纷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

- 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项目维护服务有疑问、建议或意见时。
- 2、乙方向甲方提出升级、改造、特别维护的建议书时。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管理单位在使用该管理系统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计算机软件保护权或工业产权的权利主张。若第三方对软件提出任何知识产权主张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第三方索赔而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八条 验收

8.1 乙方交付的软件产品（管理系统）应符合附件 1 所列技术要求及技术标准。

8.2 如果没有附件或者该附件没有提及技术标准，则应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如果没有前述标准，以本次项目的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8.3 具体验收流程为：

- (1) 系统安装调试及操作培训完成后，乙方提交系统验收申请报告；
- (2) 甲方应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前述时

收的，甲方的后续付款时间顺延。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超出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的，该超出部分的服务费，乙方应当一次性返还给甲方。

第十一条 项目联系人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李欣玥（联系电话：18681911550，邮箱：1811565282@qq.com）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王慧臣（联系电话：18681899662，邮箱：wanghuichen@yinghaihds.com）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维护工作中问题的沟通。
- 2、双方书面文件的往来收发。
- 3、根据工作情况提出调整建议。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发生不可抗力。
- 2、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份数

13.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壹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

【本页无正文，为《软件产品采购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盖章）：榆林市第三医院(榆林市传染病医院)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驼峰路街道红山路 468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

联系电话：0898-68509282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乙方(盖章):海南鹰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 15 号中航大厦 A 座 15 层 A 区

法定代表人（授权）：

联系电话：0898-68509282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2. 清单质控分析主题固定报表。按照清单质控问题、科室、月份等维度提供固定分析报表。
	3. 结算清单上传。支持将质控完成的医保结算情况上传至国家医保经办系统中，并可监控医保结算病例上传结算清单数量是否匹配并进行相应的提醒。
	4. 结算清单质控知识库。支持动态创建结算清单质控规则，并可实施进行规则调整、优化和数据验证，确保规则准确性；其次，知识库基于国家医保局结算清单管理相关规范，集成完整性规则、规范性规则和一致性规则，规则库中应包括重点包括诊断与手术、诊断与手术 MDC、诊断与用药、诊断与病理、诊断与服务、手术与服务、诊断与基本信息（年龄、性别等）、手术与基本信息（年龄、性别等）等诊断与手术编码的审核；第三，可根据不同规则的违规类型设置不同分数，用于对结算清单的评分。
六、DRG/DIP 预分组系统	1. 清单预分组弹窗提醒。结算清单上传前，针对填报的诊断、手术/操作进行预分组弹窗提醒。
	2. 入组分析主题固定报表。包括入组情况分析、医院盈亏分析、科室盈亏分析、院内总体病种分析、重点病种分析、跨科室病种分析、病种月度趋势分析、高倍率病例分析、低倍率病例分析等。
	3. 分组器。基于本地分组政策的分组器的开发及更新。
七、医保运营分析系统	1. 医保运营分析主题报表。明确客户需求，设计相关固定报表，报表主题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盈亏情况、月内科室与病组成本支出、科室结付率、病组结付率、次均费用增长、变异系数增长、CMI 增长、时间消耗指数与费用消耗指数增长、盈亏金额增长、药品/服务/耗材占比增长等相关内容。